

張曉風伴讀 〈詠物篇〉



本刊可掃描 QRcode 下載

「參我一個啦！」 我寫〈詠物篇〉的背景

張曉風

從水—到永—到詠

「詠物」兩字，我覺得是很好的詞。

但如果要說這兩個字的好，得從「詠」字是個「好字眼」說起。

不過，麻煩來了，要說「詠」字好，那又要從「永」字說起——但是「永」字好在哪裡？那又得來說「水」字。

「水」字不就是「水」嗎？它又有什麼可希罕？唉，你希罕不希罕我不知道，我是非常希罕的呢！

為什麼呢？

幾乎人人都知道，中文是**象形**^①文字，但可貴的是，它象了形之後，也去象事，而且它又發展了**形聲**^②和**會意**^③。原始的水，寫成（或說畫成）下面這

樣：



這個字是半寫實半抽象的，它也是八卦裡面的坎卦，八卦負責用陰爻（--）和陽爻（—）兩個不同的基因作三次元的聯合來解釋大自然的重要現象。這些現象是天、地、沼澤、山、火、水、風、雷。

其中描述水的坎卦，為什麼（由下而上）作「陰、陽、陰」的組合呢？那是因為水一方面是某種物質，另方面也是某種能量。它是柔弱的涓滴，但在溪流河澗中，你可以發現一股沛然莫之能禦的強大衝力。坎卦上下的陰爻代表的是水的柔弱，中間的陽爻則代表那無比陽剛的大力量。

這樣的畫水的方法，要說是象形文字，恐怕不

① **象形**：依據客觀實物的外貌，宛轉畫出它的形貌，例如：日（日）、月（月）。

② **形聲**：按照事物的類別造字，又取其讀音相似的字，即結合義符及聲符造字，例如：江（江，類別為水，讀音近工）、河（河，類別為水，讀音近可）。

③ **會意**：合併相關文字，結合其義，為表義文字，例如：武（武，止戈為武）、信（信，誠也，從人言）。

如說是抽象文字。世界上最早的「抽象畫」並不是二十世紀某些前衛畫家發明的，它遠在伏羲畫卦的時代就已經存在了。

用古人的話來說，坎卦畫了「中有微陽之氣也」的神祕的水的力量。八卦中的水不是H₂O而已，它是流轉天下的神奇巨大能量。

而坎卦和我們今天所習慣看到的水，其分別只在於一個是直的一個是橫的。坎卦是橫畫，水是直畫，其實只是站在兩個角度去看水而已。

對我來說，每寫下「水」這個字，都是一番大驚動！而以「水」字為基調，其實又可以發展出另一個了不起的字，那個字是——

永

「永」在**甲骨文**^④、**金文**^⑤和**小篆**^⑥中分別長成如下面的樣子：



永的解釋在《說文繫傳》中指的是「水長」，它的字形看來是指眾水匯聚，注入主流，然後浩浩蕩蕩，長流不竭。

有位名叫徐灝的文字學者認為「永」字是「派」字的反義字，而另外一位文字學者羅振玉則指出「派」和「𣶒」其實是一個字，這個字在甲骨文和小篆中的寫法如下：



「派」或「𣶒」的意思就是「水之反流別也」。

「永」和「𣶒」形成一個有趣的對比，一個是大河分成小河，一個是小河合成大河，這兩個跟水、跟大自然有關的字，其實後來多半用來象徵人類世界裡的「縣永恆常」以及「分立派系」。

好，我現在要說的就是這個「永」字，詩大序上說：「詩言志，歌永言。」

翻成白話就是：「詩，用來敘述我們內心的方向。歌呢，可以把我們的言語曼衍拉長——」

「永」字彷彿標點符號裡的破折——或刪節……，它是流也流不完的水，它是說也說不完的話，它是悠悠歲月，荒荒宇宙，連宗教用詞「永恆」或「永生」也是從這個字來的呢！

所以說，「永」字極好。

「永」字極好，那麼，跟「永」字有關的那個

「詠」字呢？當然也是好的。

「詠」字在甲骨文時代沒發現，在金文和小篆中它是這麼寫的：



它的意思可以指歌，也可以指曼長依永的詠誦，它是形聲字，也是會意字。它是「歌詠」，是「詠讚」，是「吟詠」。它可以是華美高貴的動詞，而它的受詞也必然是高貴的，如「詠月」、「詠香」、「詠仁」。它也可以加上形容詞作為名詞，如「聖詠」，天主教就用了這個字眼來作為聖經中〈詩篇〉的譯名。

好了，我們已經從「坎」卦說到「水」，從「水」說到「永」，而且兼及到「派」，最後說到用「永」來結構的「詠」。我對詠字如此慎重，其目的在使人明白，如果我說「我在詠歎」什麼的時候，我的心裡聯想到的是，我在詠言，而這言語美麗流動，如水，而且還是長流合匯的千里不絕的水，這種長流的水竟已形成一個專有的字「永」，而我此刻在永言，我在詠。

孔子也重「物」呢！

至於「詠物」中的那個「物」字也可拿來寫一本論文而有餘。一般人看到物大概會以為是「物質」，其實古人的物包羅萬象，具體的包括天文地理草木蟲魚，其他不具體的文物、典章、制度也常包括在「物」的範圍裡。

在古典文學中，「詩」（當然包括詞、曲）一直是各種文類的主流。而在詩中，抒情又是主流。但在這主流之外，題作「詠史詩」、「詠懷詩」、「詠物詩」的，也自有其地位。其實要說「詠物」，早在《詩經》時代就在詠了。例如睢鳩、河洲、荇菜……，當然，在這些詩中，物，只是提到，並沒有大肆渲染或發揮。

「孔子論詩，提到兩類好處：其一是，近可以了解孝親，遠可以忠君；其二是多認識鳥獸草木之名。前者是小事，後者是小事，孔子居然把大事和小事混為一談，可見得鳥獸草木也不算不重要哦！」

以上這段話不是我說的，說的人是康熙皇帝（我把他的話翻成白話了），他以皇帝之尊為什麼

④ **甲骨文**：殷商時代的文字，是當今所見到的最早漢字，因刻於龜甲、獸骨上，稱為「甲骨文」。

⑤ **金文**：商、周時代鑄或刻在青銅器上的文字稱為「金文」。

⑥ **小篆**：小篆為秦始皇統一天下之後通行的文字。

會跳出來為〈詠物詩〉說話，其實要另作說明，此處只先說，這個非主流的〈詠物詩〉，也還算是有地位的，有地位到連皇帝也來推崇它了。

南方是如此豐饒而華美

在整個源遠流長的文學巨流中，文人第一次想到要大規模的去寫物，居然已經到了南北朝了。我說「居然」，是因為文學史走了一半，才注意到這一塊，也算有點奇怪。我的解釋是，人類幼小的時候拿起一隻筆來繪畫，大概一定是先畫人吧！（而且把頭畫得大大的。）人的注意力總是先放在人身上，這事很正常，等到他想到去畫向日葵或鳶尾花，恐怕已是成年以後的事了。

而且，喜歡詠物的事發生在南北朝，也有它特別的道理。那時代五胡亂華，漢人只好集體大遷移，遷到南方以後不免被新環境裡陌生的草木蟲魚所驚動，忍不住便想來寫，所以或寫江南的荷花或寫江南的柑橘（雖然屈原早就寫過〈橘賦〉），我想來自北方的文人是充滿喜悅和興奮來下筆的。南方是如此豐饒而華美，怎可不留下記錄？

說到六朝，在文學史上其實是有爭議的。喜歡它的人會認為它是唐朝一切盛世現象的預備期或養成期，沒有它，就沒有唐代文學的高峰。不喜歡它的人，則認為它的文風靡弱，沒有大氣象大擔當，是小家子氣的貴族文學。（對說這話的人而言，「貴族文學」是一種貶義詞，指扭捏作態，附庸風雅。）

不喜歡六朝文學的人當然一千五百年來有很多，但好像都不及民國初年，五四前後期的時代那麼多。為什麼那時代忽然冒出那麼多人討厭六朝呢？大概因為政治革命成功以後，忽然就有些人想在文化上也要革新一番，這些革新包括把文言寫作改成白話寫作，（雖然曹雪芹、施耐庵早就這麼做了，但他們並沒有把此事發展成一種「白話文運動」。）又反對一切對偶、典故、平仄和繁複的技巧，當然，更反對纖柔細緻的感情。在當時，「閨秀派」差不多成了髒字眼。

其實，在文學上如果甲派人馬不喜歡乙派作風，或乙派人馬不喜歡甲派作風，也是常事，只要彼此尊重也就相安無事。最可怕的是常常自認為是革命前進派的人總要把他們討厭的一方說成十惡不赦的妖魔鬼怪。現在回過頭來想，不免覺得誇張可笑，不過是寫寫文章，不過是百業中的一業，就算寫得詞藻華豔卻言之無物，也不是什麼需要砍頭的大罪呀！

五四是民國八年的事，而所謂的新文學運動則更早，是民國六年的事。這些理論吵吵鬧鬧到民

國十六年北伐成功，國力倍增，大家好像忽然想到要去多做點務實的事了。所謂務實，具體一點說就是翻譯加上出版。中華民族五千年來，好像除了佛經，從來沒有那麼熱衷去閱讀老外的作品。從民國十六年到二十六年，那真是全國青年求知若渴的黃金時代啊！可惜盧溝橋的炮聲一響，把一切都摧毀了。

不過，在新文學風起雲湧的時代，在向西方求經的年代，六朝時期一度流行的那種纖細的、敏感的、充滿聯想力的詠物之作仍是遭排擠受歧視的。

第一名和第二名

除了六朝，後來有個時代也很重視詠物。這樣說，可能有人會猜成北宋和南宋，這也有道理，因為王國維在《人間詞話》裡就把詠物最工的第一名給了蘇東坡的〈水龍吟〉，第二名則給了史邦卿（達祖）的〈雙雙燕〉。前者是詠楊花，後者詠燕子，這兩人都算名家，所寫的詠物詞也的確是神品，但一定要訂名次，就不免有些多事了。這裡我姑且用意譯的方法說一下他們的好處。蘇東坡接到他的朋友章質夫的詞，章氏歌詠楊花，蘇軾就依原韻和了一首：

啊，楊花，你這沒有人算你是花的花。你不算花，因為你只是絮。你甚至不完全是絮，而只是種子。所以，也就沒有人有多餘的情感來愛憐你。可是，你其實是美麗的，你那麼多，那麼濛濛一大片，那麼輕揚，那麼透明，然而一轉瞬之間，成群成陣的你都到哪裡去了呢？我聽人說楊花被吹落池塘，就會化生成綠綠小小圓圓碎碎的浮萍，我不知道這件事是不是真的，於是我就做了個實驗，我抱一把柳絮（柳絮就是楊花）扔到池塘裡，哎呀，不料過了幾天，果真池塘裡就冒出青青翠翠的浮萍來了呢！（蘇東坡有點楞，也可以說有點天真，他的生物實驗顯然有誤，但作為一個詩人，這種美麗的錯誤倒是可以容忍的。）唉！那些美麗澄碧的小圓點，到底是楊花？還是浮萍？我倒覺得它比較更像離人的清淚呢！

至於史達祖那首〈雙雙燕〉，我雖不甚喜歡，但也得承認，仲春之日，兩隻小燕子如一對小情人，呢呢喃喃，吱吱啾啾的，「軟語商量不定」，其情境也算是十分天真可愛吧！而牠們兩對翅膀翩然飛過花梢，那如剪刀的尾巴剪破紅紅的花陣……。

北宋南宋的詞人，留下的好詠物作品其實不少，但我要說的詠物「時來運轉」的昌盛的年代，

其實是指清朝康熙四十五年的事。當時的康熙皇帝雖是外來的滿人，卻努力整理漢人的文化。他們動用大臣為人力，以國庫為財力，努力編出《佩文齋詠物詩選》，此書共分四百八十六卷，所收詩歌自漢魏至元明，共計一萬四千六百九十首。此書當然也不是沒缺點，但你有了這套書，就可以隨便翻到跟華山有關的詩，或者歌詠過屏風的有哪些作者？或者春天有哪些美食曾經入詩？

滿人皇帝有足夠的胸襟花錢花力來編這樣一套書，但民初的漢人卻不怎麼看得起詠物之作。民初還好，文革時代對待這類作品的態度就更惡劣了，在臺灣，也曾有某些文藝理論每每強人重鄉愛土，卻又完全不喜詠物，愛鄉的重點竟變成了奢談政治。

總該有人寫下貓鼻頭的浪吧？

如果真愛這塊土地，何至於不認識我們了不起的過境貴賓「黑面琵鷺」，而把牠說成了「黑面琵鷺」？或者不知道吳清源、林海峯這等人物，而把日本圍棋的「本因坊」唸成了「本田坊」？從民國三十四年八月開始，我們已擁有這塊土地達六十五年之久，但有人好好去寫過玉山或大霸尖山嗎？有人好好去寫一寫鳳梨或芒果的美味嗎？至於杜鵑花、油桐花、白毫烏龍或五十七號地瓜，我們都有夠分量的作品去歌詠他們嗎？

江山亦如美人，是需要俯首衷心讚美的。

近年來，有一種「物」常被書寫，那就是「食物」。能夠大大方方毫不慚愧的去寫食物之美，而不怕遭自認為是有道德的人罵為墮落，這是民主社會才有的好事。不過，老寫美食，寫來寫去也不是

辦法，總該有人出來寫寫貓鼻頭的浪或新竹的風，陽明山的緋寒櫻或嘉義梅山的梅……。

「參我一個啦！」

詠物是對物的敬重，對大地的敬重，對天的敬重，以及自己身處其間的好因緣的敬重。

前面說過，古人對物的解釋是廣義的，星星是物，風是物，連人也是物（所以稱「人物」）。而我們既然是「萬物之一」，願我們誠心誠意來「民胞物與」，民胞是指視他人如同一個胞胎的同母兄弟，「物與」則是指「視萬物為共同參與的伙伴」。

說河洛語的小孩常在想加入遊戲的時候說：

「參我一個啦！參我一個啦！」

意思是指：

「你們的遊戲真好玩，我也想加入你們，成為你們中間的一個，容許我加入嘛！好不好？我很想跟你們一起玩，這場遊戲一定很精彩，我捨不得錯過呀！」

小孩口中所說的「參」，其實就是理學家張載說的「民吾同胞，物吾與也」的「與」。只不過「參」作動詞用，「與」作名詞用。

讓我們和萬物站在同一個舞台上，一同來「參與」演出。不霸道，不搶戲，誠心尊重對方的戲份，甚至曼聲詠歎對方演出的優美。

這，就是詠物者的心情了。

我是抱著這樣的心情來寫〈詠物篇〉的，我撿起一度被自以為高尚前進的文人所鄙薄的傳統，擦亮它，使之再現。✿

認識張曉風

張曉風的散文，早期多寫愛情的憧憬、對自然的喜悅，不出閨秀散文的溫柔典雅。其後，隨生活經驗、人生觀照的成熟，作品由小我的抒情，跨越至對文化傳統的關懷、國家民族的熱愛，娟秀中遂添疏朗豪闊之氣。此外，復用「可叵」筆名寫作專欄雜文，戲謔、犀利的語調，對社會時事針砭嘲諷，風格精悍辛辣。綜合觀之，就臺灣當代散文題材、語言、風格、境界等面相的嘗試與拓展而言，張氏的努力與貢獻都值得肯定。

此外，張曉風更兼及小說、報導文學等體類創作，尤傾力於劇本寫作，以古典題材新編舞臺劇，以現代手法演繹傳統故事，探討人生蘊涵。曾獲中山文藝獎、國家文藝獎等，並當選十大傑出女青年。著有散文集《地毯的那一端》、《從你美麗的流域》、《星星都已經到齊了》等；劇本《武陵人》、《和氏璧》等。